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经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简称“万家财富”)协商一致,自2020年3月4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将参加万家财富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万家财富开通费率优惠的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南华瑞盈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4845
南华丰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296
南华瑞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047
南华瑞恒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513
南华价值启航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7189

二、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万家财富办理上述基金A类份额的申购业务享有1折费率优惠,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率的不享受此优惠,具体优惠内容以万家财富的业务规则或公告为准。

2、费率优惠期限

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自2020年3月4日起实施,活动结束日期以万家财富的相关公告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万家财富

客户服务电话:010-59013896

网址:http://www.wanjiawealth.com/

2、本公司

客服电话:400-810-5599

公司网址:http://www.nanhuafunds.com

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本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进行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4日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账户单位价格公告

账户类别	账户名称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优选全债	20.8545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	21.5827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	38.6081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利	15.2198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	12.8678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	18.1165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	13.7692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	13.8433	2010年6月25日
	优势领航	11.6888	2015年3月16日
	季季长红利	5.9347	2010年6月25日
	盛世优选	10.8129	2018年6月9日
税延养老产品	税延养老C	10.5799	2018年6月25日

本次公告(2020-037)仅反映投资账户截止2020年03月02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20年03月05日。中信保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及税延养老产品的各投资账户价格每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中信保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中信保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海期货”)协商一致,自2020年3月5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参加东海期货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

1、适用基金

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22)、东海中证社会发展安全产业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899)、东海祥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东海祥瑞A(002381)、东海祥瑞C(002382))、东海核心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538)和东海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科技动力A,基金代码:007439;东海科技动力C,基金代码:007463)。

2、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2020年3月5日起,投资者通过东海期货申购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东海期货的活动为准。

费率优惠期间,东海期货代销的本公司募集期内的基金以及后续本公司新增的通过东海期货代销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如该基金适用不同于上述的费率优惠,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3、费率优惠活动期限

活动结束时间以东海期货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本公司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二、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解释权归东海期货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内容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东海期货的有关规定。

2、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东海期货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网站:www.longone.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325

2、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网站:www.donghai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59-5531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3月4日

东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申购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3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吴增利
基金主代码		582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东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9月18日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东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故继续暂停东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业务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吴增利A	东吴增利C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582002	582202
该下属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19年9月17日发布《东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根据《东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如果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两周,暂停期间,基金管理人应每两周至少重复刊登暂停公告一次。”,故发布此提示性公告。

2. 在东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该基金的赎回业务。

3. 本公告仅对本公司管理的东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本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

4. 如恢复办理东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业务,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5.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5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sc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三月四日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投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协商,自2020年3月4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方正证券开通定期定额业务,同时参加方正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详情如下:

一、开通定投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的基金

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150968	银河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研究精选混合
519642	银河大国智造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智造混合
519674	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创新混合

二、定投及费率优惠活动规则

上述基金通过方正证券定期定额起始额度为100元。

自 2020 年 3月4日(含)起,投资人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上述基金,前端网上申购及定投费率实行最低五折优惠,柜台参与定投五折;折后均不低于千分之六,原费率低于千分之六则以原费率为准(具体折扣比例以方正建投页面公示为准),若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具体实施费率优惠的结束时间及优惠措施以方正证券安排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 400-820-0860 (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galaxyasset.com

2、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95571

公司网站:www.foundersc.com

代销机构保留对上述业务及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4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煜基金”)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0年3月4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基煜基金开通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金明细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华夏聚惠FOF(A)	005218	华夏丰混合(FOF)C	005958
华夏聚惠FOF(C)	005219	华夏全球聚享(QDII)A(人民币)	006445
华夏聚丰混合(FOF)A	005957	华夏全球聚享(QDII)C	006448

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投资者在基煜基金办理对应基金相关业务的数额限制、规则、流程以及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照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及基煜基金的有关规定。基煜基金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规定执行。

二、咨询渠道

(一)基煜基金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基煜基金网站:www.jiyufund.com.cn;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已在本公司网站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四日

华夏鼎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十六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3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鼎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鼎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45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1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鼎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鼎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3月2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0年度的第5次分红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华夏鼎利债券A / 华夏鼎利债券C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2459 / 002460
截止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指标: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97 / 1.193
截止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466,506.20 / 1,291,890.7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各基金份额类别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93,301.24 / 258,378.16
本次各份额类别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0 / 0.100

注:《华夏鼎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20%。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最低分红比例计算的每10份华夏鼎利债券A应分配金额为0.034元,每10份华夏鼎利债券C应分配金额为0.027元。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3月6日
除息日	2020年3月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3月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为2020年3月6日,该部分基金份额将于2020年3月9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2020年3月10日起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0年3月9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投资者通过任一销售机构按基金交易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分别按基金交易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

3.3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查询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变更手续。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4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四日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项目公告专栏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cquae.com/

(重庆)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6号渝兴广场B9、B10栋

(北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静安中心2012室

序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转让底价(万元)
1	重庆市万盛宾馆有限责任公司90%股权及42.284222万元债权	3643.44	3595.97	标的企业主要资产系坐落于重庆市万盛区万东北路42号的万盛宾馆。该宾馆建成于1995年,万盛宾馆占地面积为3036平方米,房地证上证建筑面积为6592平方米,实际建筑面积为7861.4平方米总楼层为9层,其中地下1层为车库,地上8层为客房及设备用房。拥有客房90间,大会议室和小接见厅各一间。 咨询电话:陈勇 023-63622738;18983368896	3278.857222
2	重庆市汽车运输(集团)彭水有限责任公司30%股权	17434.18	9367.55	标的企业主要经营县内班车客运,县际班车客运,省际班车客运;普通货运,客运站经营,公共汽车客运(彭水县),出租客运,县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等业务。 咨询电话:陈勇 023-63622738;18983368896	2532.048765
3	重庆渝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54%股权	--	375770.47	标的企业注册资本金50亿元,为重庆市属国有重点企业。2016年经财政部备案、中国银监会核准公告,成为重庆市首家地方金融AMC。 咨询电话:陈勇 023-63622738;18983368896	350000
4	重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	7664.13	2743.98	标的企业主要从事项目管理、EPC工程总承包、工程咨询、工程设计、环境工程咨询、工程建设监理等技术服务。公司是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理事单位、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团体会员单位。公司拥有化工石化医药工程设计甲级、工程咨询甲级、工程监理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压力容器A2设计、压力管道GC1、GB1、GB2设计、清洁生产审核、重庆市环境污染治理甲级等多项资质。 咨询电话:陈勇 023-63622738;18983368896	2743.98
5	重庆重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30%股权	30833.64	6762.11	标的企业主要从事商业保理业务,企业经营较好,营业能力较强,仅2018年营业收入2956.364379万元,净利润821.465759万元。 咨询电话:陈勇 023-63622738;18983368896	2535
6	重庆巨能建设集团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42852.88	2286.43	标的企业主要资产系位于重庆市彭水县靛水新城的两宗总计306.85亩的土地。土地性质为其他普通商品住房用地,总计容面积为502896.6平方米,折算楼面地价评估值仅为852元/平方米,其中住宅用地出让年限50年,商业用地出让年限40年。 咨询电话: 陈勇 023-63622738;18983368896	2286.43
7	重庆保利小泉实业有限公司49%股权	17244.06	16091.42	标的企业主要资产为:位于重庆市巴南区南泉镇小泉90号的“重庆小泉宾馆改造”项目15幢房屋,包括三期1幢独栋别墅(385.34平方米);四期建设温泉SPA项目,14幢散落型建筑(温泉SPA1幢、酒店1幢、功能房3幢、商业住房9幢),总建筑面积14891.73平方米。 咨询电话: 陈勇 023-63622738;18983368896	8206.6242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公开拟募集资金总额	公开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
1	重庆市城投金卡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增资企业注册资金为39827.58万元,是一家主要经营交通信息卡的技术开发和服务、智能交通系统设备制造、销售的区域龙头企业。 咨询电话:刘承 023-63621586;15687887777	不低于21787.2万元	10.76%

股票代码:601360 股票简称:三六零 编号:2020-006号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92,315,63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3月9日

●本次办理限售股上市流通业务的股东为天津信心奇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天津天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锁定期安排,上述两名股东的部分限售股份应于2020年2月27日解除限售,因股东自身原因推迟至本次办理。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一)股票发行的核准情况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六零”,前身为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天津奇信志成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4号),核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天津奇信志成科技有限公司、周鸿祎、天津欣新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众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红杉懿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天津信心奇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齐向东、浙江海宁国安睿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聚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天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瑞联一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金砖丝路(银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汇臻资本管理(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博睿维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华晟领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融嘉汇能投资管理中心、烟台民和昊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瑞金市华融瑞泽一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太平国发通融贰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绿旗创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博达科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芒果文创(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杭州以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建虎启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执一奇元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金砖丝路(深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挚信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永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锐普文华(天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凯金阿尔法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金佳立(天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朗泰传富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金华市普华百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英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嘉兴云启网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千采壹号(象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42名股东,发行6,366,872,724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股份登记情况

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2018年2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397,182,443股增至6,764,055,167股。

(三)锁定期安排

本次申请上市限售股份的锁定期安排主要依据相关股东签署的《关于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其中涉及本次上市限售股份的相关内容如下:

1、《关于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函》及《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1)若本人/本公司/企业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时,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三六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六零科技”)权益已满12个月,则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本人/本公司/本企业证券账户之日起24个月届满之日前不得转让,但前述期限届满后,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按如下比例分期解锁:

第一期:自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而取得的股份自登记至本人/本公司/本企业证券账户之日起24个月届满之日与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对之前年度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中较晚的日期,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本次取得的股份总数的60%可解除锁定;

第二期: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全部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所承诺的利润补偿期间最后一个会计年度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本次取得的股份总数的40%可解除锁定。

(2)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上述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本次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3)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该等股份的锁定期与上述股份相同。

(4)如前述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2、《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协议各方确认,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未能于2017年12月31日前(含当日)实施完毕,《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中关于锁定期分期解锁的安排调整如下:

第一期:

自对价股份登记至其证券账户之日起24个月届满之日与相关股东对前两个年度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中较晚的日期,其本次取得的对价股份总数的40%可解除锁定;

第二期:

相关股东对前三个年度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相关股东所承诺的利润补偿期间第三个会计年度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其本次取得的对价股份总数的30%可解除锁定;

第三期:

相关股东全部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相关股东所承诺的利润补偿期间最后一个会计年度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其本次取得的对价股份总数的30%可解除锁定。

除上述锁定期调整外,原协议的其他条款和内容不变且继续有效。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请参考上述锁定期安排。鉴于:

(一)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之日起24个月已届满;

(二)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三六零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

(三)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未能于2017年12月31日前实施完毕,分期解锁安排应以《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调整后的锁定期为准;

(四)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2017年度及2018年度,业绩承诺主体三六零科技累计实现净利润数超过累计承诺净利润数121,977万元,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且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均已公告。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严格履行锁定期内相关安排和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其取得对价股份总数的40%可解除锁定。

根据锁定期安排,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东共计38名,其中36名股东已于2020年2月27日完成限售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编号:2020-005号)。本次办理限售股上市流通业务的股东为天津信心奇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天津天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锁定期安排,上述两名股东的部分限售股份应于2020年2月27日解除限售,因股东自身原因推迟至本次办理。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禁申请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独立财务顾问同意三六零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92,315,63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3月9日;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单位: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单位:股)
1	天津信心奇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646,170	2.14%	57,858,468	86,787,702
2	天津天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142,906	1.27%	34,457,162	51,685,744
合计		230,789,076	3.41%	92,315,630	138,473,446

备注:根据锁定期安排,天津信心奇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天津天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限售股份应于2020年2月27日解除限售,因股东自身原因推迟至本次办理限售股上市流通。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769,725,743	-92,315,630	4,677,410,113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894,005,855	-	894,005,855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5,663,731,598	-92,315,630	5,571,415,96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1,100,323,569	92,315,630	1,192,639,199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100,323,569	92,315,630	1,192,639,199
股份总额		6,764,055,167	-	6,764,055,167

八、上网公告附件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20-016

可转债代码:113008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3日召开了公司董事会五届二十九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应参加本次通讯表决董事会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通讯表决董事会的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向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融资的议案

同意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能源”)或第三方提供足额符合要求的担保的情况下,向中国能源提供一年期的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贷款额度,以公司向银行取得的资金利率上浮10%为基础,本次贷款利率不得低于前述的利率水平;且由此产生的增值税和所得税成本由中国能源承担。

同意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对上述方案的实施及其他相关事宜做出审批。

同意授权董事会秘书伏蓉负责本议案对外信息披露的核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20-017

可转债代码:113008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五届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3月3日召开了公司监事会五届二十三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应参加本次通讯表决的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向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融资的议案

同意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能源”)或第三方提供足额符合要求的担保的情况下,向中国能源提供一年期的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贷款额度,以公司向银行取得的资金利率上浮10%为基础,本次贷款利率不得低于前述的利率水平;且由此产生的增值税和所得税成本由中国能源承担。

同意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对上述方案的实施及其他相关事宜做出审批。

同意授权董事会秘书伏蓉负责本议案对外信息披露的核定。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20-018

可转债代码:113008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借款之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过去12个月期间,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如下关联交易:2019年1月22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融资的议案》。2019年1月及2019年3月,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向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了一年期的5亿元人民币贷款。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0年3月3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融资的议案》,同意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气财务”)在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能源”)或第三方提供足额符合要求的担保的情况下,向中国能源提供一年期的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贷款额度,以公司向银行取得的资金利率上浮10%为基础,本次贷款利率不得低于前述的利率水平;且由此产生的增值税和所得税成本由中国能源承担。

2019年1月22日,经公司五届七次董事会表决同意,由电气财务或者公司在中国能源或第三方提供足额符合要求的担保的情况下,向中国能源提供一年期的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贷款,以公司向银行取得的资金利率上浮10%为基础,本次贷款利率不得低于前述的利率水平,且由此产生的增值税和所得税成本由中国能源承担。2019年1月及2019年3月,电气财务分别向中国能源提供了一年期的5亿元人民币贷款,累计提供了10亿元人民币贷款,年利率为5.85%。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2019年2月1日和2019年3月1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关公告。

鉴于中国能源持有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电力”)16%股权,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沃科技”)持有中机电力80%股权,天沃科技、中机电力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五款的规定,中国能源构成公司的关联人,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中国能源的关联交易累计计算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87年8月,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33334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曲阳路930号4幢213室,法定代表人:刘斌。

中国能源主营业务包括国内外能源开发、建设、运营、咨询、管理;化工、石油、医药、化纤、市政、环境、建筑、城乡规划、园林绿化景观和装修装饰工程设计服务;工程项目总承包;工程、设备监理;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及应用;电子产品、钢结构、管道防腐及保温工程、石油化工设备及配件制造、安装、维修;承包国内外计算机应用系统及相关工程的开发项目;承包国内外各类计算机房及有关工程的设计、施工和安装;进出口业务;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组织生产;计算机及软件、电子产品、高新技术产品及上述范围所需设备、仪器和材料的销售,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能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如上图所示,中国能源控股股东为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控股子公司。

中国能源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19年12月31日(未经审